揭阳大南海石化工业区国业投资开发有限公司市政公用设施维护供应商批量入围（第一批）-环境卫生设施保洁类及园林绿化设施养护类公开征集

资格预审文件

采购人：揭阳大南海石化工业区国业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采购代理机构：中达安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11月

目　　录

第一章 公开征集公告 3
第二章 申请人须知 6
第三章 资格审查办法 18
第四章 资格预审申请文件格式 22

第一章 公开征集公告

揭阳大南海石化工业区国业投资开发有限公司就市政公用设施维护供应商批量入围（第一批）-环境卫生设施保洁类及园林绿化设施养护类面向社会公开征集符合本次采购要求的供应商入围。本项目的资格预审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采购人：**揭阳大南海石化工业区国业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二、**采购代理机构：**中达安股份有限公司

三、**采购项目编号：**ZDAZB20261014

四、采购项目名称：揭阳大南海石化工业区国业投资开发有限公司市政公用设施维护供应商批量入围（第一批）-环境卫生设施保洁类及园林绿化设施养护类公开征集

五、项目概况

5.1征集主体与用途

本次征集由揭阳大南海石化工业区国业投资开发有限公司组织实施，征集入围供应商仅用于国业公司及所属全资、控股子公司自身采购活动的寻源、邀请与资格核验。该次征集入围供应商不对外出借，不与其他单位互认资格，不构成对入围供应商关于后续项目的中标承诺，不作为政府采购或依法必须招标项目的资格条件。

5.2征集品类及服务范围

品类	服务范围	单位	数量	备注
环境卫生设施保洁类	园区道路保洁、公共区域的垃圾收集点（箱、桶）、公共厕所等的保洁服务；	家	5	
园林绿化设施养护类	公园、道路绿地、公共绿地、防护林带、行道树及其配套的灌溉系统、园林小品、休憩设施等的养护服务；	家	5	

注：同一单位可同时申请进入多个品类。各类品类入围企业数量原则上不少于5家，确保充分竞争。

六、申请人资格要求：

6.1申请人在中国境内依法注册的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企业法人，且合法存续，没有处于被吊销企业法人营业执照、责令停业或者被撤销等不良状态。申请人为建立现代企业财务制度的企业法人，没有处于被接管、冻结、破产状态；

6.2具备相适应的资质等级：

6.2.1环境卫生设施保洁类：提供有效的营业执照，经营范围能体现可承接本项目服务范围内容所对应的如：物业管理、城市市容管理、专业保洁、道路清扫服务、清扫保洁、保

洁服务、环境卫生管理、城乡市容管理等；

6.2.2 园林绿化设施养护类：提供有效的营业执照，经营范围能体现可承接本项目服务范围内容所对应的如：园林绿化、园林绿化工程、养护、绿化管理、花卉苗木养护、城市绿化管理等；

注：具体经营范围提供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https://www.gsxt.gov.cn/）查询页面截图。

6.3拟派项目负责人为：

6.3.1环境卫生设施保洁类项目负责人具有大专学历（或以上，所学专业为环境管理类或物业管理类相关专业）或具有5年从事同类别的工作经验，需提供单位证明，必须为供应商的正式员工；

6.3.2园林绿化设施养护项目负责人类具有大专学历（或以上，所学专业为园林绿化类相关专业）或具有5年从事同类别的工作经验，需提供单位证明，必须为供应商的正式员工；

6.4 提供2025年财务状况报告复印件或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材料复印件；

6.5 提供2026年任意一个月的依法缴纳税收的证明（如纳税凭证）复印件，如依法免税的，应提供相应文件证明其依法免税；（其中税种不能为社会保险基金）

6.6 提供2026年任意一个月的依法缴纳社会保险的证明（如缴费凭证）复印件，如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应提供相应文件证明其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

6.7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提供资审申请人承诺函）

6.8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无重大违法记录。（提供资审申请人承诺函）

6.9申请人（本项目资格预审公告发布之日起）未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供应商。

6.10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参与本次项目的资格预审。

注：具体资格要求详见《资格预审文件》

七、资格预审方法：本次资格预审采用合格制。

八、资格预审文件的获取方式及地址

8.1本项目资格预审文件在揭阳大南海石化工业区官方网站（http://www.jieyang.gov.cn/szfjg/jysdnhshgyq/index.html）上发布，供应商自行下载获取资格预审文件。

8.2采购人进行澄清或者修改的，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资格预审文件编制的，澄清或者修改内容在揭阳大南海石化工业区官方网站上发布。供应商未按照澄清或者修改后的资格预审文件编制资格预审申请文件，自行承担不利后果。

九、资格预审申请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及开启时间、地点、方式

9.1递交申请文件时间：2026年11月17日09时30分至10时00分(北京时间)

9.2资格预审申请文件提交截止时间：2026年11月17日10时00分00秒(北京时间)。

9.3资格预审申请文件提交方式、地点：

9.3.1供应商应当在资格预审申请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将资格预审申请文件(正本一份和副本肆份及电子版一份（须为资格预审申请文件正本扫描件），资格预审申请文件的副本可采用正本的复印件。每套资格预审申请文件须清楚地标明“正本”、“副本”。若副本与正本不符，以正本为准。）密封包装并在密封袋的封口处加盖供应商公章，在密封袋封面写明采购项目名称、品类名称、供应商名称。

9.3.2供应商通过线下方式将以上资格预审申请文件送至广东省揭阳市惠来县揭阳大南海石化工业区原管理委员会机关大院6栋2楼。

注：1.提交资格预审申请文件人员若为法定代表人(负责人)，须提供法定代表人证明书(负责人)（附件2-1）原件1份及身份证复印件1份；2.提交资格预审申请文件人员若为非法定代表人，须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附件2-2）原件1份和法定代表人(负责人)及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各1份。逾期送达或者未送达指定地点的资格预审申请文件，采购人不予受理。

十、重要提示

10.1本公告不构成任何采购承诺，入围供应商不等于获得合同或订单。具体采购项目将另行发布公告或发出邀请。

10.2本次征集不收取任何费用，包括入围费、保证金、平台费、资料费等。任何单位或个人以本公司名义收费的，均属违规，请及时举报。

10.3入围资格有效期为2年，期满须重新审核，期间实行动态管理与年度复核，履约评价不合格者予以清退。

十一、联系方式

采购人；揭阳大南海石化工业区国业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地 址：广东省揭阳市惠来县揭阳大南海石化工业区原管理委员会机关大院6栋2楼

邮 编：515235

联系人：吴经理

联系电话：0663-8376278

招标代理机构：中达安股份有限公司

地 址：广州市体育西路103号维多利大厦A塔20层

邮 编：510510

联系人：陈工/钟工

联系电话：020-38467671

第二章 申请人须知

2.1.申请人须知前附表

条款号	条款名称	编列内容
1.1.2	采购人	名称：揭阳大南海石化工业区国业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地址：广东省揭阳市惠来县揭阳大南海石化工业区原管理委员会机关大院6栋2楼 联系人：吴经理 电话：0663-8376278
1.1.3	采购代理机构	名称：中达安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广州市体育西路103号维多利大厦A塔20层 联系人：陈先生/钟先生 电话：020-38467671
1.1.4	项目名称	揭阳大南海石化工业区国业投资开发有限公司市政公用设施维护供应商批量入围（第一批）-环境卫生设施保洁类及园林绿化设施养护类公开征集
1.1.5	项目地点	揭阳大南海石化工业区
1.1.6	项目规模	见资格预审公告
1.3.1	采购服务范围	见资格预审公告
1.3.2	有效期限	供应商入围有效期为2年。
1.4.1	申请人资质条件、能力和信誉	基本条件：见附录 1 财务要求：见附录 2 业绩要求：见附录 3 信誉要求：见附录 4 其他要求：见附录 5
1.4.2	是否接受联合体资格预审申请	☑不接受 □接受。
2.2.1	申请人要求澄清资格预审文件的截止时间	递交资格预审申请文件截止之日7天前（以电子文档形式发送至gddazbdlb@163.com）
2.2.2	采购人澄清资格预审文件的截止时间	递交资格预审申请文件截止之日3天前
2.2.3	申请人确认收到资格预审文件澄清的时间	收到澄清后24小时内(以发出时间为准)
2.3.1	采购人修改资格预审文件	递交资格预审申请文件截止之日3天前

	的截止时间	
2.3.2	申请人确认收到资格预审文件修改的时间	收到修改后24小时内(以发出时间为准)
3.1.1	申请人需补充的其他材料	/
3.2.4	近年财务状况的年份要求	申请人需提供由会计事务所出具的近三年（2023～2025年）的完整年度企业财务审计报告，主要提供（不限于）财务审计意见（报告）正文、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现金流量表和财务情况说明书或会计报表附注的复印件，企业成立时间不足三年的，须提供企业成立至今的完整企业财务审计报告复印件
3.2.5	同类项目的年份要求	2023年10月1日至资格预审申请文件登记截止时间
3.2.6	近年发生的诉讼及仲裁情况的年份要求	2023年10月1日至资格预审申请文件递交之日止（近3年，成立不足三年的可从成立之日起算）
3.3.1	签字或盖章要求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在规定位置亲笔签署姓名，并加盖申请人公章。
3.3.2	资格预审申请文件副本份数	正本壹份和副本肆份及电子版壹份（须为资格预审申请文件正本扫描件）
3.3.3	资格预审申请文件的装订要求	资格预审申请文件正本与副本应分别装订成册（A4纸幅），并编制目录、且逐页标注连续页码。资格预审申请文件不得采用活页夹装订，否则，采购人对由于资格预审申请文件装订松散而造成的丢失或其他后果不承担任何责任。
4.1.2	封套上写明	采购人地址：广东省揭阳市惠来县揭阳大南海石化工业区原管理委员会机关大院6栋2楼 采购人全称：揭阳大南海石化工业区国业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项目名称）资格预审申请文件及所申请的品类名称 在2026年 11 月 17 日 10 时 00 分前不得开启 申请人的地址：_____ 申请人全称：_____
4.2.1	申请截止时间	2026年 11 月 17 日 10 时 00 分
4.2.2	递交资格预审申请文件的地点	广东省揭阳市惠来县揭阳大南海石化工业区原管理委员会机关大院6栋2楼
4.2.3	是否退还资格预审申请文件	☑否 □是
5.1.2	审查委员会构成	审查委员会由采购人依法组建。

5.2	资格审查方法	☑合格制 □有限数量制
5.3	资格预审评审地点	广东省揭阳市惠来县揭阳大南海石化工业区原管理委员会机关大院6栋2楼
6.1	资格预审结果公告	入围结果将在揭阳大南海石化工业区官方网站上发布，予以公告3工作日。
6.2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本次征集不构成任何采购承诺，入围供应商不等于获得合同或订单。具体采购项目将另行发布公告或发出邀请。

附 录

附录 1　资格预审条件(基本要求)

基 本 要 求
基本资格要求： 1、具备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 2、申请人在中国境内依法注册的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企业法人，且合法存续，没有处于被吊销企业法人营业执照、责令停业或者被撤销等不良状态。 注：申请人须提交《资格预审申请人承诺函》进行承诺满足；
资 质 要 求
申请人需具备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核发的以下资质： ①环境卫生设施保洁类：提供有效的营业执照，经营范围能体现可承接本项目服务范围内容所对应的如：物业管理、城市市容管理、专业保洁、道路清扫服务、清扫保洁、保洁服务、环境卫生管理、城乡市容管理等； ②园林绿化设施养护类：提供有效的营业执照，经营范围能体现可承接本项目服务范围内容所对应的如：园林绿化、园林绿化工程、养护、绿化管理、花卉苗木养护、城市绿化管理等； 注：具体经营范围提供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https://www.gsxt.gov.cn/）查询页面截图。
联 合 体 投 标 要 求
不接受联合体参与本次的资格预审。

附录 2　资格预审条件(财务最低要求)

财 务 要 求
申请人为建立现代企业财务制度的企业法人，没有处于被接管、冻结、破产状态。 注：①申请需提供由会计事务所出具的近三年（2023～2025年）的完整年度企业财务审计报告，主要提供（不限于）财务审计意见（报告）正文、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现金流量表和财务情况说明书或会计报表附注的复印件，企业成立时间不足三年的，须提供企业成立至今的完整企业财务审计报告复印件。

附录 3　资格预审条件(业绩最低要求)

业 绩 要 求
自2023年10月1日至递交申请文件截止时间完成过同类项目业绩，需同时提供①中标(成交）通知书或合同关键页能体现工作服务内容、②有该项目的服务评价（评价结果为满意、优秀）或业绩证明或荣誉证书、③就该项合同出具的任一期发票及该发票在税局官网查询页截图的等证明材料复印件，业绩证明时间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 注：同类项目业绩指与公告中本次征集的品类及其服务范围相关的项目。

附录 4　资格预审条件(信誉最低要求)

信 誉 要 求
申请人（本项目资格预审公告发布之日起）均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记录失信被执行人或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或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均不处于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中的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间。 注：①申请人须提供自本项目资格预审公告发布之日起“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的查询结果网页截图并加盖公章。

附录5　资格预审条件(人员最低要求)

人 员 要 求		
项目负责人	1	①环境卫生设施保洁类项目负责人具有大专学历（或以上，所学专业为环境管理类或物业管理类相关专业）或具有5年从事同类别的工作经验，需提供单位证明，必须为供应商的正式员工； ②园林绿化设施养护类项目负责人类具有大专学历（或以上，所学专业为园林绿化类相关专业）或具有5年从事同类别的工作经验，需提供单位证明，必须为供应商的正式员工；

注：需提供有效身份证复印件、相关学历证明、单位证明、有效任命文件及本企业近3个月缴纳社保证明等证明材料复印件。

1.总则

1.1项目概况

1.1.1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的规定，本采购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进行公开招标，特邀请有意向承担本项目的申请人提出资格预审申请。

1.1.2本项目采购人：见申请人须知前附表。

1.1.3本项目采购代理机构：见申请人须知前附表。

1.1.4本采购项目名称：见申请人须知前附表。

1.1.5本项目建设地点：见申请人须知前附表。

1.1.6本项目工程规模：见申请人须知前附表。

1.2项目实施模式

1.2.1本采购项目采用：见申请人须知前附表。

1.3采购范围、合作期限

1.3.1本次采购范围：见申请人须知前附表。

1.3.2本项目期限：见申请人须知前附表。

1.4申请人资格要求

1.4.1申请人应具备承担本项目的能力，具有良好的企业信誉。

(1)基本条件：见申请人须知前附表；

(2)财务要求：见申请人须知前附表；

(3)业绩要求：见申请人须知前附表；

(4)信誉要求：见申请人须知前附表；

(5)其他要求：见申请人须知前附表。

1.4.2申请人须知前附表1.4.2规定：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资格预审申请。

1.4.3申请人不得存在下列情形之一：

(1)为采购人不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附属机构(单位)；

(2)为本项目前期准备提供咨询服务；

(3)为本项目提供代理服务的；

(4)与本项目采购代理机构同为一个法定代表人的；

(5)与本项目采购代理机构相互控股或参股的；

(6)与本项目采购代理机构相互任职或工作的；

1.5语言文字

除专用术语外，来往文件均使用中文。必要时专用术语应附有中文注释。

1.6费用承担

申请人准备和参加资格预审发生的费用自理。

1.7不得参与同一采购项目竞争的投标人

1.7.1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不得参加同一包组投标或者未划分包组的同一招标项目的政府采购活动。如同时参加，则评审时均作无效投标处理。

1.7.2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投标人，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

2.资格预审文件

2.1资格预审文件的组成

2.1.1本次资格预审文件包括公开征集公告、申请人须知、资格审查办法、资格预审申请文件格式，以及根据本章第2.2款对资格预审文件的澄清和第2.3款对资格预审文件的修改。

2.1.2当资格预审文件、资格预审文件的澄清或修改等在同一内容的表述上不一致时，以最后发出的书面文件为准。

2.2资格预审文件的澄清

2.2.1申请人应仔细阅读和检查资格预审文件的全部内容。如有疑问，应在申请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前以书面形式(包括信函、电报、传真等可以有形表现所载内容的形式，下同)，要求采购人对资格预审文件进行澄清。

2.2.2采购人应在申请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前，以书面形式将澄清内容发给所有领取资格预审文件的申请人，但不指明澄清问题的来源。若需要，采购人应在申请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前，采购人（或委托采购代理机构）将澄清内容以书面形式传真给所有领取资格预审文件的申请人，但不指明澄清及修改问题或者异议的来源。资格预审申请人应在收到书面答复之后以书面形式通知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确认收到。采购人就此不再另行通知，若因申请人的原因未及时获取书面答复所引起的后果，由申请人自行承担。书面答复作为资格预审文件的组成部分，对所有申请人均具有约束力。

2.2.3申请人收到澄清后，应在申请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内以书面形式通知采购人，确认已收到该澄清。

2.3资格预审文件的修改

2.3.1在申请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前，采购人可以书面形式通知申请人修改资格预审文件。在申请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后修改资格预审文件的，采购人应相应顺延申请截止时间。

2.3.2申请人收到修改的内容后，应在申请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内以书面形式通知采购人，确认已收到该修改。

3.资格预审申请文件的编制

3.1资格预审申请文件的组成

3.1.1资格预审申请文件应包括下列内容：

(1)资格预审申请函；

(2)法定代表人证明书或附有法定代表人证明书的授权委托书；

(3)资格预审申请人承诺函；

(4)申请人基本情况表；

(5)近年财务状况表；

(6)拟投入的项目负责人简历表

(7)同类项目情况表；

(8)近年发生的诉讼及仲裁情况；

(9)其他材料：见申请人须知前附表。

3.1.2申请人须知前附表规定不接受联合体资格预审申请。

3.2资格预审申请文件的编制要求

3.2.1资格预审申请文件应按第四章“资格预审申请文件格式”进行编写，如有必要，可以增加附页，并作为资格预审申请文件的组成部分。

3.2.2资格预审申请文件的签字人应为法定代表人或经正式授权的代理人。

(1)如果资格预审申请文件由委托代理人签署，则申请人需提交附有法定代表人证明书的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书应按规定的书面方式出具，并由法定代表人和委托代理人亲笔签名，不得使用印章、签名章或其他电子制版签名。

(2)如果由申请人的法定代表人亲自签署资格预审申请文件，则不需提交授权委托书。

3.2.3“申请人基本情况表”应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副本(全本)的复印件(并加盖单位章)、基本账户开户许可证的复印件(并加盖单位章)。

3.2.4“近年财务状况表”应附经会计师事务所或审计机构审计的财务会计报表，包括资产负债表、现金流量表、利润表等的复印件，具体年份要求见申请人须知前附表。

3.2.5“同类项目情况表”应附相关证明材料的复印件，具体年份要求见申请人须知前附表。每张表格只填写一个项目，并标明序号。

3.2.6“近年发生的诉讼及仲裁情况”应说明相关情况，并附法院或仲裁机构作出的判决、裁决等有关法律文书复印件，具体年份要求见申请人须知前附表。

3.3资格预审申请文件的装订、签字

3.3.1申请人应按本章第3.1款和第3.2款的要求，编制完整的资格预审申请文件，用不褪色的材料书写或打印，并由申请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在规定位置亲笔签署姓名，并加盖申请人公章，不得使用印章、签名章或其他电子制版签名。资格预审申请文件中的任何改动之处应加盖单位章或由申请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确认。签字或盖章的其他要求见申请人须知前附表。

3.3.2资格预审申请文件正本一份，副本份数见申请人须知前附表，副本可以为正本的复印件。正本和副本的封面上应清楚地标记“正本”或“副本”字样。当正本和副本不一致时，以正本为准。

3.3.3资格预审申请文件正本与副本应分别装订成册（A4纸幅），并编制目录、且逐页标注连续页码。资格预审申请文件不得采用活页夹装订，否则，采购人对由于资格预审申请文件装订松散而造成的丢失或其他后果不承担任何责任。装订的其他要求见申请人须知前附表。

4.资格预审申请文件的递交

4.1资格预审申请文件的密封和标识

4.1.1资格预审申请文件的正本与副本应分开包装，加贴封条，并在封套的封口处加盖申请人单位章。电子文件与正本一起包装密封。

4.1.2在资格预审申请文件的封套上应清楚地标记“正本”或“副本”字样，封套还应写明的其他内容见申请人须知前附表。

4.1.3未按本章第4.1.1项或第4.1.2项要求密封和加写标记的资格预审申请文件，采购人不予受理。

4.2资格预审申请文件的递交

4.2.1申请截止时间：见申请人须知前附表。

4.2.2申请人递交资格预审申请文件的地点：见申请人须知前附表。

4.2.3除申请人须知前附表另有规定的外，申请人所递交的资格预审申请文件不予退还。

4.2.4逾期送达或者未送达指定地点的资格预审申请文件，采购人不予受理。

5．资格预审申请文件的审查

5.1审查委员会

5.1.1资格预审申请文件由采购人依法组建的审查委员会负责审查。审查委员会参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规定组建。

5.1.2审查委员会人数：见申请人须知前附表。

5.2资格审查

审查委员会根据申请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方法和第三章“资格审查办法”中规定的审查标准，对所有已受理的资格预审申请文件进行审查。没有规定的方法和标准不得作为审查依据。

5.3资格预审评审地点

见申请人须知前附表。

6.通知

6.1通知

采购人在申请人须知前附表第6.1项规定的将本次资格预审结果公告发布方式将资格预审结果通知申请人。

6.2解释

应申请人书面要求，采购人应对资格预审结果作出解释，但不保证申请人对解释内容满意。

7．申请人的资格改变

通过资格预审的申请人组织机构、财务能力、信誉情况等资格条件发生变化，使其不再实质上满足第三章“资格审查办法”规定标准的，其投标不被接受。

8.纪律与监督

8.1严禁贿赂

严禁申请人向采购人、审查委员会成员和与审查活动有关的其他工作人员行贿。在资格预审期间，不得邀请采购人、审查委员会成员以及与审查活动有关的其他工作人员到申请人单位参观考察，或出席申请人主办、赞助的任何活动。

8.2不得干扰资格审查工作

申请人不得以任何方式干扰、影响资格预审的审查工作，否则将导致其不能通过资格预审。

8.3保密

采购人、审查委员会成员，以及与审查活动有关的其他工作人员应对资格预审申请文件的审查、比较进行保密，不得在资格预审结果公布前透露资格预审结果，不得向他人透露可能影响公平竞争的有关情况。

8.4投诉

申请人和其他利害关系人认为本次资格预审活动违反法律、法规和规章规定的，有权向有关行政监督部门投诉。

监督部门的联系方式见申请人须知前附表。

9．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9.1申请规定

9.1.1同一申请人可同时申请进入多个品类。

9.1.2自领取资格预审文件之日起，申请人应保证其提供的联系方式(电话、传真、电子邮件)一直有效，以保证往来函件(资格预审文件的澄清、修改等)能及时通知申请人，并能及时反馈信息，否则采购人不承担由此引起的一切后果。

9.2资格预审申请文件的修改

资格预审申请文件按要求送达后，在规定的递交截止时间前，申请人可以撤回申请文件或修改申请文件。如需修改申请文件，应当以正式函件提出并做出说明。修改资格预审申请文件的正式函件是资格预审申请文件的组成部分，其形式要求、密封方式、送达时间，应符合资格预审文件的要求。

9.3采购人的权力

9.3.1采购人有对资格预审申请文件进行核实和澄清的权力，若采购人在资格审查时或必要的调查过程中发现申请人有弄虚作假行为，将取消其资格预审资格。

9.3.2采购人保留拒绝或接受任何资格预审申请的权力，在项目发生变化或因不可抗力等原因，采购人有权宣布资格预审过程无效或拒绝所有申请，并对由此而引起的对资格预审申请人的影响不承担责任，也无须向资格预审申请人解释原因。

第三章　资格审查办法(合格制)

资格审查办法前附表

条款号		审查因素与标准
2.1	初步审查标准	(1)申请人名称与营业执照一致； (2)资格预审申请函有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并加盖单位章； (3)资格预审申请文件按照资格预审文件规定的格式、内容填写，字迹清晰可辨，并按资格预审文件的要求提供了有效证明资料； (4)提交资格预审申请文件的品类必须与资格预审文件的品类一致； (5)申请人的法定代表人证明书或授权委托书符合第二章“申请人须知”第3.2.2项规定； (6)资格预审申请文件签署情况符合第二章“申请人须知”第3.3.1项规定； (7)资格预审申请文件正、副本份数符合第二章“申请人须知”第3.3.2项规定； (8)资格预审申请文件没有对采购人的权利提出削弱性或限制性要求，没有对申请人的责任和义务提出实质性修改。 (9)没有资格预审文件规定其它不通过的情形。
2.2	详细审查标准	(1)申请人具备有效的营业执照和基本账户开户许可证； (2)申请人的基本要求符合第二章“申请人须知”第1.4.1项规定； (3)申请人的财务状况符合第二章“申请人须知”第1.4.1项规定； (4)申请人的类似项目业绩符合第二章“申请人须知”第1.4.1项规定； (5)申请人的信誉符合第二章“申请人须知”第1.4.1项规定； (6)申请人的其他资料符合第二章“申请人须知”第1.4.1项规定； (7)申请人不存在第二章“申请人须知”第1.4.3项规定的任何一种情形。

1.审查方法

本次资格预审采用合格制。凡符合本章第2.1款和第2.2款规定审查标准的申请人均通过资格预审。

2.审查标准

审查标准：见资格审查办法前附表。

3.审查程序

3.1审查

3.1.1审查委员会依据本章第2.2款规定的标准，对提交的资格预审申请文件进行详细审查。有一项因素不符合审查标准的，不能通过资格预审。

3.1.2通过资格预审的申请人除应满足本章第2.1款、第2.2款规定的审查标准外，还不得存在下列任何一种情形：

(1)不按审查委员会要求澄清或说明的；

(2)有第二章“申请人须知”第1.4.3项规定的任何一种情形的；

(3)在资格预审过程中弄虚作假、行贿或有其他违法违规行为的。

3.2资格预审申请文件的澄清

在审查过程中，审查委员会可以书面形式，要求申请人对所提交的资格预审申请文件中不明确的内容进行必要的澄清或说明。申请人的澄清或说明应采用书面形式，并不得改变资格预审申请文件的实质性内容。申请人的澄清和说明内容属于资格预审申请文件的组成部分。采购人和审查委员会不接受申请人主动提出的澄清或说明。

4.审查结果

4.1在资格预审强制性评审时，若存在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或者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或同一母公司多家子公司，在同一个品类有两家或两家以上的申请人均按废标处理。

4.2提交审查报告

审查委员会按照本章第3条规定的程序对资格预审申请文件完成审查后，确定通过资格预审的申请人名单，并向采购人提交书面审查报告。

第三章 资格预审申请文件格式

（项目名称）

资格预审申请文件
（品类名称）

（正本/副本）

申请人：_____(盖单位章)

_____年 _____ 月 _____日

目 录

一、资格预审申请函

二、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及授权委托书

2-1法定代表人证明书

2-2授权委托书

三、资格预审申请人承诺函

四、申请人基本情况表

五、近年财务状况表

六、拟投入的项目负责人简历表

七、同类项目情况表

八、近年发生的诉讼及仲裁情况

九、其他材料

一、资格预审申请函

_____(采购人名称)：

1.按照资格预审文件的要求，我方(申请人)递交的资格预审申请文件及有关资料，用于你方(采购人)审查我方参加(项目名称)_____的申请资格。

2.我方的资格预审申请文件包含第二章“申请人须知”第3.1.1项规定的全部内容。

3.我方接受你方的授权代表进行调查，以审核我方提交的文件和资料，并通过我方的客户，澄清资格预审申请文件中有关财务和技术方面的情况。

4.你方授权代表可通过_____(联系人及联系方式)得到进一步的资料。

5.我方在此声明，所递交的资格预审申请文件及有关资料内容完整、真实和准确，且不存在第二章“申请人须知”第1.4.3项规定的任何一种情形。

6.我方在此承诺，资格预审申请文件作为合同文件的组成部分，对我方具有约束力。

申请人：_____(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

电　　话：_____

传　　真：_____

申请人地址：_____

邮政编码：_____

_____年　_____月_____日

二、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及授权委托书

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和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可参照以下格式填写，如由法定代表人参加资格预审申请并签署响应文件，需提供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否则需提供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和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2-1法定代表人证明书

_____同志，现任我单位职务，为法定代表人，特此证明。

有效日期：　　年　　月　　日至　　年　　月　　日签发日期：　　年　　月　　日

附：

营业执照（注册号）：

经济性质：

主营（产）：

兼营（产）：

申请人名称：(并加盖公章)

地址：

日期：

法定代表人 居民身份证复印件（正面）粘贴处 （按原件大小）	法定代表人 居民身份证复印件（反面）粘贴处 （按原件大小）

2-2授权委托书

致:中达安股份有限公司

本授权书声明：注册于（国家或地区）的（申请人名称）的在下面签字的（法定代表人姓名、职务）代表本单位授权在下面签字的（被授权人的姓名、职务）为本单位的合法代表人，就（项目名称）（项目编号：_____）的投标和合同执行，以我方的名义处理一切与之有关的事宜。

本授权书于　　年　　月　　日签字生效，特此声明。

申请人名称(并加盖公章)：

地址：

法定代表人（签名或印鉴）：

职务：

被授权人（签名或印鉴）：

职务：

被授权人（授权代表） 居民身份证复印件（正面）粘贴处 （按原件大小）	被授权人（授权代表） 居民身份证复印件（反面）粘贴处 （按原件大小）

注：

1.法定代表人和委托代理人必须在授权书上亲笔签名，不得使用印章、签名章或其他电子制版签名。

三、资格预审申请人承诺函

（采购人名称）：

我单位参加（项目名称）的资格预审申请，郑重承诺如下：

一、本单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的规定：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2）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3）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4）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5）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6）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二、本单位没有处于被责令停业，财务被接管、冻结、破产状态。

三、本单位银行资信、财务状况以及相应的融资能力良好，从未发生贷款逾期情况。

四、本单位商业信誉良好，没有涉及正在诉讼的案件，在经济活动中无重大违法违规行为，未被全国各省、市、自治区、直辖市网上通报（包括涉嫌围标、串标、卖标、转包等）或取消相应投标资格（处于有效期内）或禁止进入该区域建设市场。

五、本单位未曾为本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

六、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未分别以不同主体同时参加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

本单位为本次申请所提交的所有证明文件和声明是真实和正确的，并愿为其真实性和正确性承担法律责任。

特此承诺。

单位名称：_____（盖章）

单位地址：_____

邮政编码：_____

联系电话：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四、申请人基本情况表

<table>
<tr><td>申请人名称</td><td colspan="8"></td></tr>
<tr><td>注册地址</td><td colspan="4"></td><td>邮政编码</td><td colspan="2"></td></tr>
<tr><td rowspan="2">联系方式</td><td>联系人</td><td colspan="3"></td><td>电话</td><td colspan="2"></td></tr>
<tr><td>传　真</td><td colspan="3"></td><td>电子邮件</td><td colspan="2"></td></tr>
<tr><td>法定代表人</td><td>姓名</td><td></td><td>技术职称</td><td colspan="2"></td><td>电话</td><td></td></tr>
<tr><td>技术负责人</td><td>姓名</td><td></td><td>技术职称</td><td colspan="2"></td><td>电话</td><td></td></tr>
<tr><td>成立时间</td><td colspan="3"></td><td colspan="5">员工总人数：</td></tr>
<tr><td>企业资质等级</td><td colspan="3"></td><td rowspan="5">其中</td><td>项目经理</td><td colspan="2"></td></tr>
<tr><td>营业执照号</td><td colspan="3"></td><td>高级职称人员</td><td colspan="2"></td></tr>
<tr><td>注册资金</td><td colspan="3"></td><td>中级职称人员</td><td colspan="2"></td></tr>
<tr><td>基本账户开户银行</td><td colspan="3"></td><td>初级职称人员</td><td colspan="2"></td></tr>
<tr><td>基本账户账号</td><td colspan="3"></td><td>技工</td><td colspan="2"></td></tr>
<tr><td>经营范围</td><td colspan="8"></td></tr>
<tr><td>资产构成情况及投资参股的关联企业情况</td><td colspan="8"></td></tr>
<tr><td>备注</td><td colspan="8"></td></tr>
</table>

注：1.在本表后应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副本、基本账户开户许可证、企业资质证书（若有）的复印件。

2.申请人必须如实填写资产构成情况和关联企业情况，如调查核实未如实填写的，按提供虚假材料对待。

五、近年财务状况表

申请人名称				
项目或指标	单位	___年	___年	___年
一、注册资金	万元			
二、净资产	万元			
三、总资产	万元			
四、固定资产	万元			
五、流动资产	万元			
六、流动负债	万元			
七、负债合计	万元			
八、营业收入	万元			
九、净利润	万元			
十、现金流量净额	万元			
十一、主要财务指标				
1.净资产收益率	%			
2.总资产报酬率	%			
3.主营业务利润率	%			
4.资产负债率	%			
5.流动比率	%			
6.速动比率	%			

注：

1.本表后应附由会计事务所出具的近三年（2023～2025年）的完整年度企业财务审计报告，主要提供（不限于）财务审计意见（报告）正文、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现金流量表和财务情况说明书或会计报表附注的复印件，企业成立时间不足三年的，须提供企业成立至今的完整企业财务审计报告复印件。

2.本表所列数据必须与本表各附件中的数据相一致。

六、拟投入的项目负责人简历表

姓名		性 别		出生年月	
职务		联系电话		年龄	
学 历		参加工作时间		工作年限	
毕业院校			所学专业		
身份证号码					
工作经验					

注：

1.在填写时，如本表格不适合申请人的实际情况，可根据本表格内容自行划表填写。

2.申请人依据附录 5 的资格要求将相关证明材料的复印件，随本表后附；

七、同类项目情况表

序　　号	
项目名称	
项目所在地	
发包人名称	
发包人地址	
发包人电话	
合同价格	
开工日期	
项目经理	
备注	

注：1.每张表格只填写一个项目，并标明序号。

2.本表后须附：需按须知前附表附录3所描述提供的相关证明材料复印件。

3.如近年来，申请人法人机构发生合法变更或重组或法人名称变更时，应提供相关部门的合法批件或其他相关证明材料来证明其所附业绩的继承性。

八、近三年发生的诉讼及仲裁情况

申请人名称	
项目	申请人情况说明

注：1、本表后应附法院或仲裁机构做出的判决、裁决等有关法律文书复印件。

九、其他材料

1、 申请人须提供自本项目资格预审公告发布之日起“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的查询结果网页截图并加盖公章。如“信用中国”网站查询结果显示“没有找到您搜索的企业”或“没有找到您搜索数据”，视为没有上述不良信用记录。

2、 申请人认为需要提交的其他证明材料。